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Karr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嘉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0)

### **嘉創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之建議分拆及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獨立上市**

#### **建議分拆**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的公佈。本公司建議以分派及介紹新嘉創房地產股份的方式，分拆本公司附屬公司嘉創房地產的股份並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根據第15項應用指引，嘉創房地產股份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構成本公司分拆嘉創房地產事項。聯交所已確認本公司可進行建議分拆。由於Kar Info International Property Limited及東莞市嘉訊通電腦產品有限公司均將成為分拆集團的一部分，建議分拆須待Kar Info International Property Limited及東莞市嘉訊通電腦產品有限公司均收購完成後進行，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的通函。

於建議分拆及上市完成後，本公司將不會保留嘉創房地產已發行股本的任何權益，而嘉創房地產將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分拆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房地產業務。

##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本公司以分派方式出售其於嘉創房地產的股權，並未發售新股份或任何其他證券，合資格股東於嘉創房地產的間接應佔權益不會被攤薄，建議分拆將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項下的交易。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分派或建議分拆毋須獲得股東批准。

### 一般事宜

嘉創房地產正準備向聯交所申請嘉創房地產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准許買賣。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敬請注意，現時不能保證上市委員會將批准建議分拆及上市。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適時就建議分拆作出進一步公佈，以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由於上市取決於(其中包括)上市委員會批准、董事會及嘉創房地產董事會的最終決定、市場狀況及其他考慮因素，故建議分拆不一定會進行。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的公佈。本公司建議以分派及介紹新嘉創房地產股份的方式，分拆本公司附屬公司嘉創房地產的股份並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根據第15項應用指引，嘉創房地產股份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構成本公司分拆嘉創房地產事項。聯交所已確認本公司可進行建議分拆。由於Kar Info International Property Limited及東莞市嘉訊通電腦產品有限公司均將成為分拆集團的一部分，建議分拆須待Kar Info International Property Limited及東莞市嘉訊通電腦產品有限公司均收購完成後進行，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的通函。

## 建議分拆

建議分拆涉及嘉創房地產股份建議分拆及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以分派及介紹新嘉創房地產股份的方式進行。分派記錄日期及介紹的細節尚未確定。董事會擬宣派以分派方式向合資格股東支付的特別中期股息。本公司將適時就分派作出進一步公佈。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直接持有嘉創房地產全部的已發行股本。於建議分拆及上市完成後，本公司將不會保留嘉創房地產已發行股本的任何權益，而嘉創房地產將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 分拆集團

嘉創房地產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分拆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房地產業務。

## 建議分拆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及嘉創房地產董事認為，建議分拆符合餘下集團及分拆集團的利益，將為餘下集團及分拆集團各自的業務增長提供更好的定位，並通過以下方式為雙方帶來明顯的利益：

- (a) *更明確的業務重點及有效的資源分配*：嘉創房地產獨立上市將為餘下集團(將專注於五金塑膠業務及電子專業代工業務)及分拆集團(將專注於房地產業務)創造更明確的業務重點。建議分拆亦會將餘下集團及分拆集團各自的策略分清，並讓餘下集團及分拆集團各自的管理層更有效地將其資源分配於各自的業務。

- (b) 通過更好地識別並確定分拆集團的價值，釐清權益並為股東創造或釋放價值：分拆集團的房地產業務性質與餘下集團的製造業務性質根本不同。每個企業均有其獨特的風險及回報情況，故房地產行業及製造業吸引不同的投資者。房地產業務與製造業務的分離將使房地產業務可在獨立的基礎上進行估值，投資者將獲提供有關餘下集團及分拆集團各自經營表現的更多詳情，以便能夠更好地以更緊密專注的公司就被識別及理解的風險問題分析兩者。
- (c) 增加分拆集團打入資本市場的機會並提高融資靈活性：由於建議分拆，餘下集團及分拆集團將在股權及債務資本市場擁有獨立的籌資平台，其將為兩個實體增加融資靈活性。我們的獨立上市地位，亦將為有意為分拆集團提供信貸或融資的金融機構提供更大的透明度，其將使我們於未來能夠獨立地籌集更多資金。

## 保證配額及進一步公佈

以履行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中的保證配額規定，董事會擬根據本公司細則及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宣派有條件特別中期股息，並通過實施分派支付該股息。由於建議分拆將僅以分派方式實施，故不會根據建議分拆向公眾發售任何新嘉創房地產股份。

## 本集團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五金塑膠業務、電子專業代工業務及房地產業務。

##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本公司以分派方式出售其於嘉創房地產的股權，並未發售新股份或任何其他證券，合資格股東於嘉創房地產的間接應佔權益不會被攤薄，建議分拆將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項下的交易。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分派或建議分拆毋須獲得股東批准。

## 一般事項

嘉創房地產正準備向聯交所申請嘉創房地產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准許買賣。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敬請注意，現時不能保證上市委員會將批准建議分拆及上市。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適時就建議分拆作出進一步公佈，以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由於上市取決於(其中包括)上市委員會批准、董事會及嘉創房地產董事會的最終決定、市場狀況及其他考慮因素，故建議分拆不一定會進行。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Karr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嘉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分派」	指	以實物方式向合資格股東分派本公司所擁有之嘉創房地產全部已發行股本；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嘉創房地產」	指	嘉創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嘉創房地產股份」	指	嘉創房地產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上市」	指	嘉創房地產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不合資格股東」	指	於記錄日期註冊地址在任何司法管轄區或本公司從其他方面得知為居於任何司法管轄區，而由於相關司法管轄區的法律限制或該司法管轄區的相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本公司及嘉創房地產認為有必要或適宜排除在根據分派收取嘉創房地產股份以外的股東；
「第15項應用指引」	指	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建議分拆」	指	擬分拆嘉創房地產股份並在聯交所主板單獨上市；
「合資格股東」	指	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不合資格股東除外；
「記錄日期」	指	確定合資格股東有權享有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
「餘下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分拆集團；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分拆集團」 指 嘉創房地產及其附屬公司(包括Kar Info International Property Limited及東莞市嘉訊通電腦產品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嘉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榮輝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焯輝先生、陳名妹小姐、趙凱先生及陳毅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卓明先生及何啟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海城先生、任重誠先生及劉健華博士。

\* 僅供識別